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宣桥镇人民政府的 2026 年综合巡查队伍购买服务采购活动，本公司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6 年综合巡查队伍购买服务，属于商务及租赁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安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1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33567.913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172.2318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（盖章）上海安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3 月 27 日

